方城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开展基础教育小学段教师培训师培养对象

能力提升培训的通知

为进一步增强全县教师培训的系统化、常态化、针对性和实效性，努力培养造就一支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培训师队伍，根据《方城县教育体育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基础教育教师培训师队伍建设的通知》（方教办〔2022〕26号）精神和工作进展情况，着力打造“双百工程”，建立完善的全县教师队伍“三级培训体系”，决定对基础教育小学段教师培训师培养对象进行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基础教育小学段教师培训师培养对象。具体人员名单见附件。

二、时间安排：

1.第一阶段：2022年6月11日--6月12日。6月11日上午7：50报到，8:10报到结束。

2.第二阶段：2022年6月26日--7月1日

三、培训地点：方城县教师进修学校。

四、培训要求：

1.参加培训的所有人员需提供48小时核酸检测证明。

2.加强疫情防控，教室入口设体温监测点，所有学员和工作人员进入教室前都要佩戴口罩、接受体温测量，出示进修学校场所码，体温异常和场所码显示异常的人员不得参加培训，由疫情防控人员按防疫要求进行处理。

3.参培人员要自觉遵守会场纪律，维护会场秩序。手机设置为静音或震动状态，会场严禁开小会或者窃窃私语、不擅自走动。

联系人：田留才 联系电话：13569241066.

2022年6月8日